

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校慶園遊會活動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藉由園遊會的進行，營造歡樂氣氛以慶祝本校校慶，並陶鑄活潑有朝氣之安和兒童。
- 二、透過多元動態活動方式，提供親師生合作機會；並激勵班級、社團發揚團隊精神，凝聚愛校共識。
- 三、提供兒童體驗職場經驗，建立正確消費觀念。
- 四、藉由園遊會豐富學生學習，讓孩子們留下美好的童年回憶。

貳、活動日期：114 年 4 月 26 日（星期六）上午 08:00～下午 16:00。

參、活動地點：操場、綜合球場。

肆、參加對象：本校教職員工、學生與社區家長、民眾。

伍、實施方式：

- 一、本次園遊會由各班師生結合家長，統籌計劃各班攤位及販售物品(食品、手工製品、趣味遊戲類…等)，惟不得販賣危險物品或危害兒童身心健康之物品，亦不得規劃具賭博性之活動。為提供學生「健康飲食」與「環境保護」之機會教育，各攤位所販賣之各項餐飲，除了加強注意供餐品質以及衛生品管之外，應積極導向「低糖、低脂、少油炸」、「垃圾減量」與「綠色消費」，以提昇活動之品質。請填寫附件一。
- 二、各年級工作分配如下：，一、二年級彩妝逛攤位，增加趣味性；中高年各班均設攤位，考量學生年紀，三年級可選擇跳蚤市場模式設攤。
- 三、各班可請家長至校協助，但攤位不可交給商人經營或家長擅自設攤。
- 四、各班級攤位設置地點，由學務處統一辦理規劃。
- 五、攤位之命名，請發揮創意並佈置。各班可利用課餘時間事先設計海報，海報需融入雙語教育，張貼在攤位上，由學校統一提供 2 張全開海報紙。
- 六、園遊會當天一律以現金進行消費(學童請勿攜帶過多金錢，以免遺失)。
- 七、活動結束後，剩餘未售完的物品由原來提供的同學帶回。
- 八、各班與各單位義賣所得，視班級經營需求，規劃為班費使用。
- 九、各班使用擴音設備時，須注意音量，不影響隔壁攤位為原則。
- 十、班級佈置以攤位範圍為主。活動期間以及活動結束後，應主動積極維持活動場地環境整潔，並將物品歸位。

陸、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演出單位	活動地點
07:40-08:00	各班實施例行性打掃活動		全體師生	全校
08:00-08:30	各班準備園遊會相關事宜		全體師生	各班攤位
08:30-09:00	開幕典禮暨 開場表演迎賓	長官貴賓致詞	安和團隊	風雨 操場
		開場儀式-雙語		
09:00~09:50		龍隊表演		
		獅隊表演		
		舞蹈表演 (幼兒園、舞蹈 隊、志工團)		
08:30~11:30	班級園遊會		全體師生	操場 綜合球場
10:00~11:30	才藝嘉年華		全體師生	中央穿堂
11:30~11:50	整理環境		全體師生	全校
11:50~12:00	整隊放學		全體師生	
10:00~16:00	教學成果展暨書展		社區里長、里民 安和志工團 安和家長會 安和師生	中央穿堂 教務處旁 羽球場

柒、工作分配：

編號	工 作 內 容	負 責 人	備 註
1	活動計畫總指揮	廖文志校長	
2	活動計畫督導	陳怡仲主任	
3	活動計畫執行	陳炳宏組長	
4	活動司儀	曾明玉老師、賴柏綸老師	
5	舞龍、舞獅與舞蹈隊表演	曾國彰老師、林謙譯老師 林怡君老師、王敏伶老師 朱瑞莘老師、賴芳瑜老師 安和志工團	
6	協助活動經費編擬及核銷事宜。	藍春滿主任	
7	協助校慶活動相關工作人員加班、補假事宜。	陳怡安主任	
8	志工表演、氣球佈置、活動支援	張雅青團長、傅秀珊組長	
9	簽到、收禮及接待長官來賓	陳文慶主任、劉貞似組長、張思寅幹事、 安和志工	
10	校園內部安全維護及門禁管理	張鉉台組長、警衛、安和志工	
11	1. 頒獎樂播放 2. 視聽器材操作 3. 典禮流程配樂	陳淑玲小姐、播音小天使	
12	活動轉播暨拍照	林昱豪組長、鄭琪木老師、周耀裕老師、 張獻堂老師 國光攝影	
13	海報設計(主題：園遊會)	吳寶珍組長	
14	社團才藝嘉年華工作小組	吳寶珍組長、組員待聘、安和志工	
15	中央穿堂學生美展與書展佈置	林宣佑主任、黃意庭組長 林羿均組長、藝文老師	

16	會場桌椅佈置、購置大會用品、餐盒購置、發送	王天威主任、薛永田組長、職工	
17	舞台搭設、拱門佈置、風車旗、歡迎旗佈置	王天威主任、薛永田組長、職工	
18	資料排版印刷、邀請函（整合社團展演）格式、寄送	董燕玲組長	
19	捐款所得彙整結算	張嘉玲組長	
20	督導場地復原整理	賴美琪組長、各班導師、安和志工	
21	醫療救護工作	陳莉美護理師、王瑩娟護理師	
22	外賓車輛引導	薛永田組長、警衛、職工	
23	地下室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總務處	請總務主任分配
24	一樓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教務處（右）、輔導室（左）	請教務、輔導主任分配
25	二樓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英語領域老師	請科召分配
26	三樓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自然領域老師	請科召分配
27	四樓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體育、社會領域老師、	請科召分配
28	五樓安全維護及整潔查核工作	藝文領域老師	請科召分配

捌、經費：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款支應，經費不足時，由本校家長會支應。

玖、本計畫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